

臺北榮民總醫院職缺公告

機關名稱	臺北榮民總醫院
職稱	契約醫務管理組員
名額	5名
性別	不拘
工作地點	臺北榮民總醫院藥學部
上網期間	即日起至113年7月31日
資格條件	<p>參加職務調整之人員，須符合下列資格：</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院現職契約行政助理。 2. 須符合「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榮民總醫院醫務契約人員遴用資格標準表」有關擬任職務之遴用資格標準規定，具有下列各項之一者始得報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國內、外大學院校相關學系畢業，並具與擬任工作相當之工作經驗。 (2) 任職榮民總醫院契約行政助理具有擬任工作五年以上相當之工作經驗。 3. 薪級達現任職稱薪級上限或任現職五年以上者。 4. 最近連續三年年終考核，需二年列甲等、一年列乙等以上，且無下列情形者，方得參加：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留職停薪(不分原因)期間者。 (2) 三年內受申誡以上之處分者。 (3) 三年內有曠工紀錄者。 5. 需熟悉 Office 文書軟體操作，可利用 SAS、SQL 軟體分析大型資料庫尤佳。
工作項目	<p>一、負責業務範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文分辦、財產管理 2. 辦理教育訓練及師資展延 3. 協助維護本部網頁及系統資料 4. 資料統計分析 5. 輔助藥事相關作業 6. 各式行政庶務 <p>二、部門主管交辦事項</p>
工作地址	臺北市北投區石牌路二段201號
聯絡方式 (含檢具文件)	<p>有意參加本次內陞之人員，請於公告截止日17時30分前，檢具「臺北榮民總醫院契約行政人員職務調整報名表與職務調整評分暨標準表」，並檢附相關佐證資料，以紙本方式送達，逾期恕不受理。跨部門報名者，須另檢附現任服務單位主管同意證明書，並由用人單位(藥學部)進行報名人員資格審查。</p>

臺北榮民總醫院契約醫務行政人員職務調整報名表				
單位名稱	職 稱	姓名	本職生效日	擬調整之職務
			卡 號	
所屬單位主管簽核				
一級單位主管簽核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說明：報名表填寫後須經原單位主管簽章再送出。

臺北榮民總醫院契約醫務行政人員職務調整評分暨標準表

選項區分(配分比例)	評比項目	評分標準	分數	說明	
共同選項 (40%)	學歷	高中(職)校以下之學歷畢業	2	本項目評分最高以8分為限	學歷之認定,以教育部或國防部(軍事學校)學制為準。專科以上學校之學歷凡經教育部立案或認可者,不分國內外,計分相同。(以該職務所須最低學歷計分,超過者不另加計)
		專科學校畢業	3		
		大學(獨立學院)畢業	4		
		具碩士學位	6		
		具博士學位	8		
	年資	現職年資每滿一年	1.2	本項目評分最高以10分為限	一、一年起算指自:申請人的現職生效日至欲遴補的職務出缺簽准奉批示之日計算。 二、尾數未滿一年者按足月比例計算。
		考績	甲(A)等	2	
	乙(A)等		1.6		
	獎懲	嘉獎(申誡)一次	0.2	本項目評分最高以12分為限	一、獎懲以現職最近五年內(職務出缺經單位簽准奉批示之日回溯計算),且已核定發布者為限。 二、按上列標準獎加懲減,其結果如產生負分時,應倒扣總分。
		記功(記過)一次	0.6		
記大功(記大過)一次		1.8			
個別選項 (40%)	職務經歷	同單位任職滿3年	1	本項目評分最高以9分為限	本項評核以受考人最近五年內者為限。
		5年內當選模範勞工	3		
		5年內當選績優契約人員	5		
	訓練	本院服務期間參與職務相關之訓練(講習),且有結訓證書者。	1	本項目評分最高以5分為限	一、任現職務最近2年內,參加本院、輔導會、政府機關或委託其他機關辦理之訓練講習班,每1項結訓證書核給1分。 二、終身學習學習時數,最近2年每年均符合本院要求時數規定者。
		完成本院要求之終身學習時數	1		
	語文能力	通過全民英檢初級或相當者	2	本項目評分最高以8分為限	通過全民英檢能力檢定或相當之測驗,請檢附成績單、合格證書者,始得計分。
		通過全民英檢中級或相當者	3		
		通過全民英檢中高級或相當者	4		
		通過全民英檢高級或相當者	6		
		通過全民英檢優級或相當者	8		
	共同核心能力	溝通協調能力	3	本項目評分最高以18分為限	能尊重他人、向主管及同事正確地表達想法、持續不斷保持溝通,能協調不同意見找出共識。 能委善迅速找出並處理工作上遇到之問題、有效調整行為提升工作效率。 能有效控制工作進度並如期完成主管交付任務、確保工作品質水準、願意接受較困難任務。 尊重同仁意見、不以自我為中心、主動協助同仁達成任務、視整體的利益重於個人利益。 具備專業的判斷力以獨立完成主管交付任務、能熟練運用專業知識解決問題。
		問題解決能力	3		
		工作績效	3		
		團隊合作	3		
		專業知識	3		

臺北榮民總醫院契約醫務行政人員職務調整評分暨標準表

選項區分(配分比例)	評比項目	評	分	標	準	分	數	說	明
	研究創新能力	3						侷限既有工作模式，能主動提出新建議或想法，並落實於工作中。	
綜合考評(20%)	由用人(出缺)單位主管就職務需要、受考人服務情形、品德及對國家之忠誠等檢討作綜合考評。	20						本項目評分最高以20分為限	比照公務人員升遷評分方式評核。
總 分		共同選項()*40% +個別選項()*40% +綜合考評()*20% = _____ 分							
申請人簽章									

說明：

- 一、評分標準欄位分數由申請人填寫（陰影部分除外），並請檢附相關佐證資料。
- 二、單位主管敬請就受考人共同核心能力及綜合考評給予評分，總分由人事室複核後計分。
- 三、本表如有未詳盡事宜得予增修。

英語檢測標準對照表

劍橋大學英語能力 認證分級測驗 (Cambridge Main Suite)	劍橋大學國 際商務英語 能力測驗 (BULATS)	外語能力測驗 (FLPT)		全民英檢 (GEPT)	CEF 語言能 力參考指標	給分 標準	托福 (TOEFL)		多益測驗 (TOEIC)	大學校院英語能 力測驗(CSEPT)		IELTS
		三項筆 試總分	口試				紙筆型態	電腦型態		第一級	第二級	
Key English Test (KET)	ALTE Level 1	150	S-1+	初級	A2(基礎級) Waystage	--	390 以上	90 以上	350 以上	170	---	3 以上
Preliminary English Test (PET)	ALTE Level 2	195	S-2	中級	B1(進階級) Threshold	2 分	457 以上	137 以上	550 以上	230	240	4 以上
First Certificate in English (FCE)	ALTE Level 3	240	S-2+	中高級	B2(高階級) Vantage	4 分	527 以上	197 以上	750 以上	---	330	5.5 以上
Certificate in Advanced English (CAE)	ALTE Level 4	315	S-3 以上	高級	C1(流利級) Effective Operational Proficiency	6 分	560 以上	220 以上	880 以上	---	---	6.5 以上
Certificate of Proficiency in English (CPE)	ALTE Level 5	---		優級	C2(精通級) Mastery	8 分	630 以上	267 以上	950 以上	---	----	7.5 以上

切結書

本人_____自願調降或跨職稱類別參加職務調整甄選。

立切結書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